为进一步深化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制度改革，吸引具有优秀科研能力和培养潜质的硕士研究生以硕博连读的方式攻读我院全日制博士学位研究生，切实提高招生质量，根据国家有关文件精神和学校招生政策，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实施办法。

一、基本原则

硕博连读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遵循科学选拔、公平公正、全面考察原则，切实通过硕博连读提高博士研究生培养质量。

二、组织领导

成立云南大学信息学院2025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整个招生过程进行监督、指导，并负责受理考生申诉及相关问题调查处理。

三、招收硕博连读的专业、导师及生源范围

1.本院2025年博士研究生招收硕博连读的专业、导师以《云南大学2025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学术型第一批次）》公布信息为准。

2.生源范围为我校研二或研三在读的全日制学术型、非定向就业、非在职硕士研究生。

四、申请硕博连读的基本条件

1.考生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未受过刑事、行政或纪律处分。

2.考生身体和心理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学校规定的体检要求。我校将根据《残疾人教育条例》和《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等文件规定，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教学〔2003〕3号）要求，结合招生专业实际情况，提出我校体检要求，未达到体检要求的，不予录取。

3.硕士在读专业与申请专业相近或相关，不得跨学科门类申请硕博连读（例如：理学硕士不得申请工学的硕博连读）。

4.有至少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

5.申请人进入博士阶段学习前（2025年9月）必须完成规定的硕士阶段课程的学习和考核，学位课程不存在补考、重修或不合格记录；硕士研究生在读期间成绩优秀，已经初步具备了较突出的科研能力、取得了阶段性成果，对所学专业的学术研究动态有较全面的了解，在学术研究上有培养前途和科研潜力。

6.录取的硕博连读生不得申请硕士学位，不颁发硕士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硕博连读生将实行中期考核、分流淘汰机制，不适合继续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者，可按学校有关规定申请转为硕士研究生。

五、选拔工作程序和时间安排

（一）提交材料

2024年11月27日（星期三）17：00前，达到申请条件的学生自愿提出申请，将《云南大学招收“硕博连读”研究生申请表》、专家推荐意见、硕士在学期间的学习成绩单、获奖证书和科研成果等相关材料（一式一份），提交到信息学院1115研究生办公室。

（二）资格审查和综合考核

1.2024年12月6日（星期五）前，学院对提交材料进行审核，并成立硕博连读研究生选拔工作领导小组以及由3-5位博士生导师组成的选拔考核小组，对申请人进行综合考核，择优录取。

2.2024年12月10日（星期二）前，学院将拟录取名单等材料提交研究生院进行审查。

3.学院考核方式与内容

（1）考核方式：采取专家面试的方式进行

（2）考核内容（考核成绩以百分制计算，成绩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① 思想品德、身心健康状况

② 基础理论与专业知识、外国语水平

③ 学术及科研潜力、创新能力、综合素质等

（3）考核时间：2024年12月3日（星期二）下午13：00

（4）考核地点：另行通知

4.注意事项

（1）学院综合考核请考生提前准备PPT（8分钟以内），内容包括个人基本情况、学术成果、获得奖项、博士期间计划等。

（2）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老师（信息学院1115研究生办公室）

联系电话：0871-65031597

六、监督机制

监督、申诉或复议电话：

0871-65930963（学院纪检监察）

0871-65033837（校研招办）

0871-65033908（校纪检监察处）

七、其他

（一）以“硕博连读”方式招收的博士生，其学习形式为全日制，录取类别为“11 非定向就业”，博士阶段的学习年限、学费缴纳、中期考核、学位授予等事项按照《云南大学关于硕博连读、直博研究生培养工作的若干规定》（附件3）执行。

（二）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学校将取消其“硕博连读”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资格：

1.申请者提供的材料与事实不符，存在造假行为。

2.硕士培养期间，受到纪律处分或思想政治品德考核未通过。

3.硕士培养期间，学位课程存在补考、重修或不合格记录。

4.不符合选拔规定的体检标准或因疾病而不能继续学习。